

# 再生

日一十三月五年六十三 刊 週 期六六一第

號七〇七第照執局理管政郵東川 類紙聞新類一第認記登政郵華中 號四九五二第字警證記登誌雜部政內



我對於學源意見

略論反對內戰

民主社會黨的任務

(三) 我們的基本信念——什麼是民主？什麼是社會主義？

論世界經濟合作

科學指趣發凡(續完)

江南祖話

再談「產共」與「鎗共」

論杜魯門主義

關於共產黨的權利的兩封信

蘇中解放區及其他

張君勱

白旭

張君勱

鑒空

朱亦松

申銘

丕谷

安格爾

毅生譯

還俗

(圖千壹價售期本)

版出社生再  
號一十三弄九四七路園愚海上

(版出六期星逢每)



## 我對於學潮的意見

· 張君勱 ·

我個人自為政治奔走以來，已有數十年的歷史。雖對於多難的時局不會有太大的供獻，但有一點足引以自慰的，我心尚安的，我從不會有過利用青年的行為，也不會存過利用青年的念頭。這一點，我自問可以質諸鬼神而無愧。青年人樂與我接近的，我視之如我的子弟。用平等心對他們說老實話。

關於這一次的學潮，我在基本上是同情學生的。我數十年來的一貫態度是希望青年人少逞感情，多增學識。埋頭練劍，應付這個困難萬分的局勢。但是我話雖如此說法，我也深曉得青年人有時必不免於逞感情，在時代的巨大浪潮之下，埋不下頭。負有領導青年之責者，在這裏面，應大大用一番苦心，應該深入於其性情隱微之際。動不動便要繩之以法，脅之以威，只有將青年人格外驅向乖張橫絕的路上去。

一談到「法」字，不免令人心痛。無庸諱言，今天全國上下，無法無天。事實上，今天已無行法之地。今天的學生比不得前朝的學究，多洪秀才。法既不能加於尊，不能加於親，又焉能加於「衆」？

我認為政府不當責備青年學生為什麼不能體諒政府處境的艱困，不當認為他們存心和政府為難，更不當認為他們有推翻政府的陰謀。這樣想入非非，無殊庸人自擾。政府只當自責不會體諒青年學生內心的苦悶。對於青年學生提出的要求，可以接受的，爽快快快，不折不扣的接受，一時無法接受的，根據事實，反覆周詳的說明其故。不必抬出一個「法」字的大帽子，學生自然守法，學潮自然平息。

## 略論反對內戰

· 白旭 ·

筆者這一年來，一貫的愚陋之見，認為當前的內戰是無意義的，是愚蠢的，是自殺的內戰。和筆者有同樣看法，同樣想法的人當然占輿論界的大多數，但是宇宙至大，別有心肝，別具肺臟的人也所在而有。你說這仗打不得，他偏要說打得。你說打下去不會有結果，他偏不相信。他也有他的充分理由，祇要大家都緊一緊褲帶，咬一咬牙根，加一把勁，把奸黨消滅完了，不是什麼都圓滿了麼？

這別有心肝，別具肺臟的人所以養成如此觀點的理由很簡單：一句話，他們都是特殊階級。非黨即團，非團即政，非政即軍，或兼而有之。他們在何狀況下，是用不着緊褲帶的。米即使賣百萬元一担，也威脅不了他們。假使筆者這一等卑賤的人都不能受飢餓的威脅，誰吃飽了不會去尋尋開心？打打麻將好了，管他娘的什麼內戰不內戰呢？

這樣一來，這問題太困難了。在餓了，非特殊階級即不能免於餓死，而特殊階級則不特免於餓死，且可以在美國預存逃難費，且佈置一點花園之類的設備。孔祥熙，宋子文其尤著者也。而特殊階級在數量上又是這樣的少。而對奸黨的作戰又不只是祇靠幾個特殊階級能了的事。這問題這麼難辦呢？

從一方面說，行將餓死的大多數非特殊階級對於戰爭不發生興趣，似乎是一件自然而然的。他們應有權厭惡戰爭，反對戰爭。

不知神文神武的最高領袖以為如何？

從另一方面說，將他們都化成特殊階級，當然不必奢侈得過分，再替他們預備好了在美國的逃難本錢之類，祇要讓他們都免於飢餓的威脅。在那個情形下，再要求他們加一把勁，把奸黨消滅完了，使國基永固，黨團咸肅。不知神文神武的最高領袖以為如何？

# 民主社會黨的任務

· 張君勱 ·

## 三、我們的基本信念——什麼是民主？什麼是社會主義？

(續上期) 該黨的組織，有中央，有地方支部，每一黨員月出黨費三便士，到一九〇六年時，支部增到一百五十一個。每年召開代表大會，中央亦時舉行執行委員會。歐洲各國的社會黨，無一能離開馬克斯主義，而馬克斯主義者無一不主張階級鬥爭，所以不主張階級鬥爭的，不能算做社會黨。英國當時的社會民主黨，當然也大致是如此。該黨會說：「本黨的宗旨，要求生產工具和分配的社會化，而由民主國家管理，謀社會大眾的利益。勞動者不受資本家和地主的壓迫和剝削。勞動者應明白除自己起來解放外，別無他法。勞動者應集中力量，團結起來，進行階級鬥爭。」

該黨除要求增加工資，減少工作時間外，又要求廢除皇室及陸海軍，並取消國債。該黨在開始社會運動的時候，而牽涉的問題是如此之多，實是一個錯誤。並且該黨的宗旨，有許多地方亦不合於英國的民族性。譬如說，生產工具公有一事，在英國人看來，就近於理論空談了。又由於內部種種糾紛，以及與其他勞工團體衝突，該黨就漸漸沉沈下去了。

一八九三年，獨立工黨成立。社會民主黨和一八八三年成立的費濟社，都派遣代表參加。該黨主張生產工具，分配，集體化，競選議會代表，八小時工作制，禁止十四歲以下童工等等。英國起初有社會民主黨，現在又有獨立工黨，其原因何在呢？在於英國人不喜講空論，而喜講實際，所以不喜用社會，而願切切實實用工黨名字。獨立工黨成立後，曾討論到改名問題，有人提出改名為社會主義工黨，不但用以吸引工人，且可吸引信仰社會主義者。結果全場一致否決。還是稱為工黨，不願加上社會主義字樣，這充分反映英國的民族性。加上社會主義字樣雖然很堂皇，但南可切實的稱為工黨。因此，社會民主黨與費濟社都退出了該黨，認為堅持不加社會主義字樣，難道說還要反對社會主義嗎？為社會運動人士團結一致起見，後來又討論獨立工黨與社會民主黨如何聯合問題。雙方會派代表，組織委員會，開會討論。但問題是在雙方之間的主張的距離，不能接近，

如社會民主黨甚而主張工資都不要，而獨立工黨則認為，話雖說得很好聽，但還是要求增加工資，較能實際，所以討論的結果是礙難聯合。

後來又發生了一件更有趣的事：就是一九〇〇年後，工黨在議會中成立議會代表委員會，出席有獨立工黨，社會民主黨與費濟社，曾討論以下一件事：社會民主黨提出議會工黨應承認階級鬥爭，並主張最後生產工具社會化，獨立工黨則認為不但不能贊成階級鬥爭，且取消一切社會主義字樣，結果獨立工黨的意見通過了。英國工黨，走的是社會主義的路子，但不喜歡社會主義的字樣，真是一件有趣事。當時社會民主黨頗為憤怒，曾說：「今日決議給予獨立工黨一個機會，而鑒於其言論，把其奸詐的真面目，一切都表現出來了。社會民主黨在其年會中又把這段漫罵之詞重述一次，社會民主黨遂與工黨決裂，此後工黨中就無社會民主黨份子。」

然正式的工黨，則成立於一九〇〇年。他是一個龐大的組織，會員分為團體會員與個人會員兩種，其組成份子分為四部分，(一)工會，(二)社會主義團體，如費濟社，合作社，職業團體，(三)各地方選舉區組織，(四)婦女。工黨會員，總數現達二百六十萬人以上，可見其聲勢的浩大。至於議會工黨，雖自為工黨的一部分，但另為一獨立體，關於內政外交政策，由其自身決定，工黨全國執行委員會的決定，能否約束，實是一個問題。普通的政黨，大都是個人會員，但工黨則有團體會員，實是其特別之點。據一九〇六年統計，現有一百五十八個工會，一百七十三個職業團體，由此可見，其組織不但龐大，且很複雜，因來源，智識和見解等等不同，自難免內部意見不一致，今日工黨議員中有所謂「反叛」份子，其原因或即在此。

英國議會的議員，起初是榮譽職，不給薪俸的，地方議會亦是如此。所以要工人放棄了工作，而當任議員，是一件不願意的事，因為他們究竟不像貴族。生活勢必要發生問題。後來就想出一個辦法，每一工人加入工

黨時，付一便士，作為基金，以此基金分給當選議員作為薪俸。基金共集了四千鎊，每議員薪俸二百鎊，就可第二十個議員。於此可見英國入辦事切實，並不像我們中國人的頭腦中所想的，議員由國家付錢就了。而英國工人則往往以自己的努力造成一種制度。

英國工黨歷年議席之數，可參考我上次所講的英美政黨沿革，但到了一九三〇年就發生了一個大變動，當時德國不能付賠款，而倫敦既為世界金融中心，來倫敦兌現的支票，自不能不兌現，所以工黨首相麥唐納不得不組織內閣，一九三一年工黨議席就大跌落，嗣後就進入工黨與保守黨輪流執政時期。在這時期中，工黨亦談不到所謂實行社會主義，只不過代替自由黨，在保守黨以外有一個反對黨而已。現在工黨是英國的執政黨，其議席在議會中佔絕對多數。從他的發展史上，我們可以看出，他雖然沒有澈底的理論與學術的系統，但他腳踏實地的，穩健的，一步一步的走上成功之路。至於工黨現行的國有政策，留待以後再說。

現在所談說的，則是工黨的頭腦，費濱社。該社成立於一八八三年，起初只是一個很小的團體，就是現在亦不超過四千餘人，但在英國思想界與社會運動方面，却起了極大的作用。英國人素保守，但靠了費濱社幾個文人，如蕭伯納，魏伯，威爾遜，柯爾，拉斯維等，潛移默化的，陳說一件事的利弊，具體切實的，不說一句過份話，使英國人頭腦逐漸進步，而接受社會主義的理論與方法。

費濱社研究任何問題的條條：第一是澄清事實，第二是辯論其利害得失，把反對與贊成的理由統統說出來，看那一方面的理由多而充足，第三，得到結論後，再找尋其現有的和有實地經驗的人來辯論一下。

譬如說，他們要寫上海苛捐雜稅的文章，他們就詳舉捐稅的種類，其起源，其成績，其對人生活的影響，最後提出其改革的具體方案。這樣的文章，自然引起大家的注意，政府方面亦自然不能不予以改革。費濱社在英國所以能起作用，其原因即在於此。

又譬如說，關於蘇聯的真相，大家都免不了偏見。魏伯雖不一定贊成蘇聯，但他親自去蘇聯考察一番，根據事實寫了一本關於蘇聯的書。那本書當然也就風行一時了。

費濱是羅馬一位將軍的名字，他打仗的方法是拖延，但不是永遠拖延

，而是等待時機，時機一到就打破懸壺，但用力的打下去，不然以前的功夫都白費了。費濱社所以採取費濱這個名字，是富有意義的。

費濱社的宗旨是實行社會主義；目的是在建設一個新的社會；在這社會中，大家機會平等，個人與階級的特權一概廢止；用法治民主的方法，達到財富集體化。所謂用法治民主的方法，意即反對用暴力和革命的方法，亦即麥唐納所說，改革社會不是用革命方法就能做到的。

費濱社保持一種態度，就是不斷。他們沒有一套固定的原理與原則，與據思想自由的道理，隨時可以鑒於社會的實際需要，而把新見解公開說出來。他們認為假定你武斷了，你的主張就硬化了，亦和你的思想自由脫離了。他們的態度，可以說與蘇聯的態度完全不同，蘇聯國內不允許批評蘇維埃政權，亦不允許批評共產黨，而認為馬克思列甫主義是經典。費濱社不是一個政黨，只是很少數人的一種學術研究團體，然而對英國政治與社會運動如此重大的影響。工黨的思想，就是他們的思想，而工黨今日居然上台實行他們的思想。可見只要有一批志士仁人，不論其人數的多少，抱定不移的宗旨，永懷不倦的，根據事實，結論出對策，則一定能對國家有所貢獻。

而英國工黨，自一八七四年起，已有七十餘年之久。他們從議員二席到今日有三百九十餘席，其間實經過了一段艱難痛苦的奮鬥史。但他們不崇尚高談闊論，而崇尚具體實際，理論上的澈底，未見得就能解決問題，因為一到實際緊要關頭，理論就無多大用途。譬如說，社會運動，最初的口號是打倒資本家，後來覺得一國內打倒沒有什麼用，必需各國聯合起來，所以提出了工人無祖國，以及世界革命的口號，因之就有第一第二國際的產生，當時大家認為只要各國工人聯合起來，就不會有戰爭，但一九一四年歐戰突然發生，在理論上講，這是帝國主義的戰爭，但是在實際上，那一國工人敢說不打仗，當時英國工黨雖反對政府，但若干工黨份子參加了政府。除上述國家主義與國際主義的大矛盾外，尚有其他矛盾，如漸進與急進問題，德國考茨基派否決伯因斯泰派，認為伯因斯泰派落伍，然而俄國革命成功後，列甫及馬考茨基落伍，可見漸進與急進究竟何說法？又如階級鬥爭問題，馬克思列甫認為只有無產階級自己靠得住，其他階級或白領工人階級都會出賣無產階級，所以蘇聯除無產階級工人外，剝奪資產階級一切選舉權利，但是經過幾次五年計劃後，又抬高智識階級的地位，可見階級與非階級究竟何說法？總之，社會運動中的問題很多，只有根據國內外實際情形及將來可能的發展，隨時自己決定。



## 論世界經濟合作

· 鑑 空 ·

### (一) 導言

一九二九年的經濟恐慌先發生於歐陸，繼蔓延於世界；於是各國勵行自給之策，或統制貿易以拒外來物資；或降低幣值以加強國貨之競爭；或管理匯兌以保持國際收支之平衡，凡諸措施，所以謀自足自給，其與世界關係若何，固無暇計及也。其尤甚者，則有所謂經濟集團，較自給之策更進一步；例如大英帝國，以其本國及自治屬地聯為一氣，施行關稅特惠制；又如德國與巴爾幹各小國及南美諸邦，各訂物物交換之約；蘇聯則對外貿易，純由國營，其深閉固拒，更非他國所能及。當時各國當局，深感合作之必要，乃屢次召集世界經濟會議：第一次在日內瓦召集；（一九二七年）第二次集會於倫敦；（一九三三年）所討論者，為關稅匯兌，戰債等問題，但均無結果。由是言之，世界經濟合作，在第二次大戰以前，已難實現。現在戰後情形，更非戰前可比乎？雖然，未來的世界安全，與經濟穩定有密切關係，世界戰禍，雖由政治上衝突釀成，亦未始非由經濟上隔閡所致。故為保持安全免除戰禍計，非提倡經濟合作不可；世界經濟如何能謀合作。須先由三強（美英蘇）協調，方可謀全局之穩定。

。茲試就美蘇、英蘇、英美三者間關係，分別詳究其利害而後推斷其合作的可能性果有幾何？

### (二) 美蘇對立

美蘇兩國對於國際貿易之主張，大相逕庭：即前者主貿易自由，廢除一切障礙，加強各國經濟聯繫，彼此相倚，實行互助；後者雖亦主有無相通，但以自給自足為主，並在本國周圍，設置有類衛星之國，而自為領導以鞏固其陣線，俾外來的經濟勢力，無由犯入其範圍；美蘇雙方相背而馳，當然無合作之可能。試以近年來之事實證明之：蘇聯在勝利以後，為恢復元氣重新建設計，曾向美國交涉，告貸十億美金；美國雖允貸款，但須照下列條件：即①宣布黃金產量存額及財政實況；②表明對國際金融機構及世界貿易的態度；③改訂與東歐各國的條約；蘇聯對此未能同意，借款之議作罷。致蘇聯與東歐各國訂約，向不宣布其內容，局外人只可探知其大概：例如蘇保（保加利亞）商約，保國須以廉價農產品售蘇；煤產半額須運蘇南（南斯拉夫）二國；蘇產棉花輸保，紡製後仍須運回；對保之約如此，其他可推而知。要之蘇聯在經濟上處於有利地位。與彼資本主義國榨取其殖民地，固異曲而同工也。上

月英美法蘇四國外長，集議於莫斯科，討論對德和約，協商月餘，未成而散；全約姑置不論，僅就德國經濟以言，英美軍各占德西之一區，相約不分份地，合力辦理；屬於英軍管轄之魯爾區，煤產尚有剩餘，亦允運法以補其不足；故在德國則與西部隔絕，不相往來。東部煤產有餘，既不西移西部所餘物資，亦不運往東境，不但德國民生無從救濟，即全歐經濟亦失均衡；匪特全歐如此，美蘇對立之勢益見尖銳。近時美國議會中人，反蘇論調益高，主張對東歐諸小國亦不予物資援助；匪特此也，美國前允給蘇戰後租借物資，約值一千七百萬萬美元，參議員堅持暫緩運往，須俟蘇聯清算一百十億元欠款後，再定辦法；由此可見合作希望甚微。雖然，蘇聯努力復興，固不因此而氣餒，近據曾赴莫斯科的美聯社記者云：「近年重新建設，成績甚著，莫斯科雖受戰火損傷，其跡已不多見，人口增加甚速，約有八百萬人；自莫斯科西行，經斯摩棱斯克以至華沙，觀其鐵路沿線，彈洞戰壕多已鏟平，新建屋宇不少，廣大土地正在開墾；戰後的五年計畫，積極進行，農工商產額大增。」蓋其國內本有豐饒資源，又對東歐諸國的物資，可予取而予求，苟能理

頭建設，不難漸復舊觀。蘇聯所以對世界不憚煩勞，屢宣告維持和平厭聞戰事者，蓋其進行步履艱難，務先恢復舊觀；此後益奮實力，實力充沛以後，爭霸方有把握。史泰林曾有言：『蘇美兩方物質上力量，相差甚遠；在一九四五年時，美國治鐵年有五千四百萬噸，鋼產達八千萬噸；蘇聯須到一九六〇年，每年方能治鐵五千萬噸，產鋼可達六千萬噸，而在一九四〇年，鋼產僅有一千八百萬噸而已。美國煤油年產額，現達六億桶（每桶五十加侖）以上；蘇聯到一九六〇年，預計不過四億二千萬桶。美國現製汽車，年達六百萬輛；蘇聯到一九五〇年，祇能製一百萬輛』。蘇聯重新建設，為一極艱苦工作，倘有外來援助，自可事半功倍；惜因國際齟齬，以致在經濟上不能合作耳。

俄國本為經濟落後之邦，革命告成以後，內亂不息，饑饉存臻，莫由從事於建設。乃自五年計劃實行，經濟上遂突飛猛進，第三次五年計劃方值進行之際，不幸戰禍猝發，重工業橫被摧殘，膏腴之地蕩為廢墟；戰事雖告勝利，恢復舊觀，談何容易，此史泰林所以有趕不上美國之嘆也。美國雖為新造之邦，經營百數十年，竟能後來居上，超軼英倫；兩次大戰，雖均參與，但因戰火不及本國，反較戰時繁榮。在第二次大戰進行之際，歷年生產增加，一九四五年全國總產額，為一千九百九十二億元；一九四六年增至一千九百四十億元；本年預計可達二千零二十億元；較一九二九年各業平均增加百分之五十二。生產既逐年遞增，各公司在戰時所得紅利甚巨，計共達五百億元，去年仍獲利一百二十億元；資本家既

獲厚利，更擴大工業規模，據當局報告：本年最初三個月全國各業除農業外，所建新廠及各項設備，共投資三十六億元；照此比例，本年投資總額，可超過工業擴展最大的一年，即一九四一年，蓋是年投資總額，只有九十億元。美國繁榮，實為有史以來所未有。語云：日中則昃，月盈則虧，識者不免有一種疑慮，以為一九二九年之恐慌，安知不復見於今後；蓋生產消費能保平衡，則不至發生恐慌，若一味增加生產，而國內外之消費不能適應，則恐慌之禍終難避免。不幸恐慌猝發，匪特美國自罹其禍，其影響必及於全球，凡關懷世界經濟者，不可不注意於此點。然則今後消費情形，究屬如何，茲請先就國內消費加以研究：夫國內消費之盈絀，要以薪工所得及就業人數之多寡為衡，消費可有盈無絀；否則必得相反之結果。茲據確實調查：一九四五年之薪工所得總額，為一千一百零二億元；一九四六年則略減為一千零五十億元。是年的就業工人數，較一九四五年平均減少百分之四；所以一九四六年工資指數，亦較一九四五年降低百分之九。其生活費用却見增加，所以一九四六年的實際工資，較之一九四五年，約降低百分之十三；如此生產力增而消費力減，危機潛伏，殊為可慮。杜魯門總統有鑑於此，一再大聲疾呼，警告民眾謂：空前繁榮，恐難持久，商工各業務須減低物價；農民仍當努力增產；勞工方面須暫耐苦。當局所當執行者，在控制信用以免通貨膨脹；管制輸出以免國內物價再升；並以國會取消物價管制為失策。就杜

總統所宣告者觀之，危機能否消弭，恐慌能否防

止，須待事實證明，自可無庸臆測。至國外消費一節，杜總統雖亦主張管制；但據聯邦準備局估計：本年輸出仍可增加，外國向美購貨額，可達一百十億元，以較一九四六年增二十億元。蓋本年對外貸款額增加，外國多得金元，即可多購美貨也。然美國生產總額年達二千億元，所輸出者不過十分之一，欲求生產消費之平衡，自以擴大國內消費為尤要。國內消費額或伸或縮，亦隨物價升降及薪工所得增減而轉移，倘此後物價不再升，罷工潮不起最大之恐慌或能避免，亦在會計中耳。要之美國方慮生產過剩，引起恐慌；蘇聯則努力增產日不暇給；雙方苟能合作，則可有無劑盈虛，兩利之道，無遠乎此。奈因政治上之爭執一時難有轉機；此後環境倘有變遷，或因英蘇接近，（詳起下節）英國可斡旋於其間，得有轉圜餘地，未可知也，若斷言美蘇兩國永久對立，期期以為不可。（○英蘇接近及英美美協調兩節下期續登） 五、十三、





## 科學指趣發凡 (續完)

·朱亦松·

丁、有所謂「歷史性的」科學者。物質大字之演化史，生物種類之演化史，人類之形形色色的社會演化史，以及其他等等分類的「個別」現象之演化史，此皆為「歷史性的」科學也。凡此皆屬具體性質的科學。其共同的主要概念，厥為發展二字。其法治之方研，蓋一如其他科學然，不外於必須從已知者，求其所未知者。換言之，是即謂逐步腳踏實地，從現在以推求已往，以倒溯此種種的大塊具體現象之發展的片因而果關係而已。惟此類科學欲達成其解釋的目的，是又非藉助於諸理論科學之有關係部分的法則與原理，不為功。例如天文學與地質學二者為關於物質大字之演化史的科學。然其所由能以推測已往發展的過程者，必須倚賴算學，物理學，化學等理論科學。至於地質學之有今日的成就，且有賴於生物學為之支撐。若夫人類之往往色色的社會演化史，其發展的片因而果關係，苟有欲瞭解之者，則不但必須仰仗諸理論社會科學，如政法學，法律學，經濟學，宗教學，社會學，倫理學，教育學等等，而且亦須仰仗生物學，心理學，以及地理學等等之貢獻，以實現其目的焉。就人類之社會演化史而論，若謂根據其已往，即可斷定其目前情形之必然如此，或根據目前之情形即推定其將來之必然如彼，皆屬妄人之詞。彼根據已往歷史謂目前情形之必然如是者，殆所謂唯理論者，對於目前現象，賦予以合理化之解釋者也。其為受一種覺知的或不自覺知的動機之所支配，著者蓋不難以斷言之，任何歷史上之時期，其能昭示吾人者，祇是社會的種種方向而已，至於某種或某某種方向之能否於將來現實，則是此時及將來各種情境之融合而產生的結果。而此皆為其時代之人之所不可前知者。偉大人物之能推動歷史於某方向者，亦即此謂所不可前知者其中諸因素之一。是故彼根據已往歷史，誇言目前情形之必然如是者，乃合理化之解釋耳。淺薄者以肆於其僥倖辯辭，言之成章之故，實質然接受之謬矣。同理，吾人根據目前環境亦能祇了解目前之主運趨勢，而不能推定將來社會現象之必然的如何如何也。歷

史學家唯有根據發展的概念，藉之以規已往之種種社會傾向，而將諸類有關係的事實，爬梳整理之，與系統地安排之，以明某種，或某某種社會傾向如何由於後來情境融合之，故卒以獲得其實現而已。豈可謂未卜先知之山人哉。此無他，蓋大塊有機的社會發展現象。決不可視為。如物理實驗室中。目成一孤離的永恆不滅的存在物。如水者。可以依從其超空時性的要求。分析之，而得其分子中所含氧二氣之成分也。此理何嘗難明哉。

總之凡人類歷史上的天塊社會現象。皆具有活躍發展性，而不受嚴格的機械性的法則（即科學的法則）之支配。其發生與否，殊無算學上的「必然性」之可言。有為「必然性」之言者，馬克斯徒輩之欺人語耳。證以共產主義竟未如馬克斯之預言，先在高度工業化的國家獲得實現，而反在比較工業發展落後的俄國突然成功。則吾說豈可諱哉？蓋大塊社會現象之類似的重演，在人類歷史上，原未嘗有過如此一回事也。如其謂之類似。亦祇是在輪廓杜之極其表面膚淺類似耳。語其實質，則大不然矣。吾人在人類歷史上，實尋不出機械性的因果法則之存在，以約束整齊大塊的具體社會現象也。此歷史性的具體科學之所以異於簡單的抽象的理論科學，如物理學化學也。

### 四、結 論

由上言之，科學之種類既其繁多，其性質之紛歧復如此，因而科學一詞之含義，遂極其複雜旁出而豐富。然科學云云，吾人豈畢竟不能發現其統一性乎？吾認為是亦可於某意義上。勉強為之。吾得曰，凡科學云者，乃基於某種概念與立場。而為一種有組織的知識體系之謂也。但如此說法，其概括的種類既屬龐遺，則其所包含的內容亦相稱地貧乏與空泛矣。要而言之，即謂有其利亦有其弊是已。

卅六年三月廿四日稿成



# 江南租話

· 申銘 ·

## 第一章 重租的由來

### 第一節 宋明以來重租的史實

租佃的發生，是隨着土地私有制而來的，自秦統一六國之後，廢封建，立郡縣，開阡陌，行買賣，地權可以自由兼併，便發生了租佃的形勢。到了漢代便已大倡，據漢書食貨志所載董仲舒語：「富者田連阡陌，貧者無立錫之地，耕豪民之田，見稅什五，故貧民常衣牛馬之衣，食犬彘之食，重以貪暴之吏，刑戮妄加！」於是「逃亡山林，轉為盜賊，赭衣半道，斷獄歲以千萬數。」這就是一幅地權不均農民生活的極好寫照。

自從土地私有，發生佃租制之後，到了宋朝，更見厲害。文獻通考引蘇老泉之論云：「井田廢，田非耕者之所有，而有田者不耕也。耕者之田，資於富民，富民之家，地大業廣，阡陌接連，募召浮客，分耕其中，鞭笞驅役，設以奴僕，安坐四顧，指揮其間。而役屬之，夏為之耨，秋為之穫，無有一人，違其節度以嬉；而田之所入，已得其半，耕者得其半。有田者一人，而耕者十人，是以田主日豐其半，以至於富強，耕者日貧其半，以至於窮餓。」北宋時代，政治腐敗，均稅辦不到，早成「有田無稅」，「有稅無田」之弊，豪民大戶，占田無限，乃使土地集中於「莊」，那豪門權貴如蔡家、韓侂胄，在江南一帶就是大地主。當時主佃關係，可觀京劇上的打漁殺家，所謂「催漁稅」，實是權門地主索租，勒索佃戶的活劇，無怪盜賊竄起，後世文人憤而有水滸傳小說的寫作。

降及元代，其情更慘，據梁任公。在清華學報二卷二期中國奴隸制度一文中說：「元代綱紀最為紊亂，始終治塞外之誓，以殺戮俘虜為耕作」

。簡直是佃奴制度，連佃戶嫁娶，亦不能作主，一定要聽命地主。到了元成宗即位時（一二九四），以當時私租太重成了問題，詔免十分之二，永為定例，實在是元代土地制度史大書之事。

明朝朱元璋打平天下，首先便沒收盤據吳中（蘇州）張士誠餘黨的田地。他又忿恨，吳民之助張抗明，還以吳民佃農的「私租為賦」，還驅走農民們成千成萬的耕牛，這一下江南農民更苦了。按照明史，有「皇莊」與「私莊」之分，都是掠奪小民的農田，不但地權集於權貴之手，即租額也重於一般，侵民之烈，真令人談虎色變。照此看來，官田似為國有了，但佃戶之上，政府之下，還有地主，這般地主，更是橫行。明代地主之多，據明史錢士昇傳「就江南論之，富者數畝以對，百記者什六七，千記者什三四，萬記者千百中一二耳」。土地集中的現象，極為顯著。所以到了明之中葉，竟有佃農鄧茂七為農人利益揭竿而起之亂，實由於田主勾結官吏壓迫所致。崇禎時雖有「限田」之議，終未能濟急，至於一二地方官之奏請減賦，那也僅僅便宜了地主，而不及於農民，因為「賦由租出」，和農民不大相干。

### 第二節 顧亭林斥重租

清代循例之制，由私租而起的佃農問題，已漸引起朝野注意。滿族怡親王為討好百姓，接收了漢人官吏湯斌等的建議，奏請減賦，在他的摺奏中，把明朝以「私租為賦」的惡政，痛罵了一番。到了雍正三年四月初九日，奉旨豁免蘇州府額徵地丁銀三十萬兩，松江府十五萬兩。這時忽然出來了一位比較開明的官吏光祿祿許御枕奏疏，奏請江浙江南督撫「於蘇松二府州縣，凡有田之人，於銀免額征錢糧數內，減免佃戶三分。」可是這仍是說明可以減賦，而不可減租，況且這又是老早民欠之數呢。

大膽主張減租的人，當推我們的民族思想家顧亭林先生，他在日知錄

中說：

「吳中之民，有田者十一，爲人佃作者十九。其畝甚窄，而凡漚溝道路，皆并其稅。於田之中，歲僅秋禾一熟，一畝之收，不能至三石，少者不過一石有餘，而私租之重者至一石二三斗，少者亦八九斗。佃人竭一歲之力，糞壅作一畝之費，可一緡，而收成之日，所得不過數斗。至有今日佃租，而明日乞貸者，故既減漚額，即當禁限私租，上田不得過八斗，如此貧者漸富，而富不至於貧。」

從顧氏論中，可以看出是（一）江南土地已集中於少數人手中（二）佃農太多，租率太重（今日江南仍然是照此租率收租）。（三）減只得便宜了地主，解除了佃戶的痛苦，減賦應與減租並行，（四）「上田賦富過八斗」的租率，是不對一石二斗租率耕免三分之一的辦法，「貧者漸不富者不至於貧」，這是他平均地權的理想。顧老先生，真不愧一代大儒，值得我們佩服！

由於顧氏的宏論，學者們逐漸唱議，到乾隆五十五年下了一過上諭。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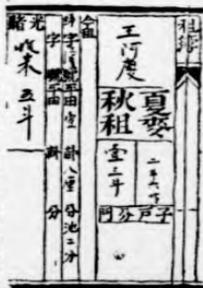
「今歲朕屆七旬壽辰，敷錫兆民，普天膺慶，特降恩旨，將乾隆五十五年各省應徵錢糧，通行蠲免，農民等皆可均霑惠澤。因思紳衿富戶，田產較多之家，皆有佃戶，領種減畝，按歲交租。今業主既免征輸，而佃戶仍全家交租，貧民未免回嗔。應令地方官出示曉諭各就業主情願，令其推展愛民之心，自行酌量，將佃戶應交地租，量予減收，亦不必定以限制，官爲勉強押勒，務使力作小民，共享盈甯之樂，以副朕字惠閭閻，廣宣湛漚至意。欽此！」

乾隆之未定辦法，原恐依租爲食者之無以生，又恐地方官吏之藉端滋弊，不幸在官紳地主勾結之下，則徒爲具文，農民仍然在重租壓榨之下，以迄洪楊之亂。

第三節 洪楊後議減田賦而不及田租

洪秀全楊秀清的抗清反滿，掩有東南半壁，是清朝一大存亡的戰役，不拘洪楊討滿的口號是「興漢」也罷「除妖」也罷，和他們對壘的曾左李，是「維護聖教」也罷，「刻削異端」也罷，還無非是雙方揀容易受人動聽的話，用以鼓勵士氣，要打勝仗罷了。洪楊的起兵，今日史家，多已說

明，一方面是他們接受明亡以來志士的民族復國思想，實在因爲滿清政治貪污官紳地主壓榨農民而起。劉秀代表了私有土地的地主，打到了妄想復古「王田天下」的王莽，所以他成了功，便不容綠林出身的馬武，事很顯然；朱元璋的成功，除了民族運動的意識之外，實在代表佃奴們反抗元朝的政治，不過他得了統治，又依附地主，主宰天下，這都是經濟時勢使然。前一個是地主階級出身的領導者，利用綠林勢力，取發自被壓迫的農民，而利用神說，這一着被曾左李輩抓着了毛病，遂以「維護聖教」儒家學說的法寶，沖淡了洪楊「反滿興漢」的主張，況且洪楊本身就缺乏領導的才能走錯了革命路線，於是失敗了，也可以說農民革命的失敗。這一層不在本文討論之內，再看洪楊後曾左李輩治下的應付。



按光緒十年吳縣陶煦著的租釐一書所載：「同治二年，會城將廢，騰軍後諸大政，特理孔棘，於是城中紳富，贊議大吏，創設收租局佃租之半，分佃爲三，一以贖軍，一以善後，而自取其一，請委多官爲之徵比，此不可謂非盛事也！然當時疇夷遍地，逆知佃者之租之必不盡輸也，故藉此以成公私兩利之計，而不謂自是厥後，諸事皆歸官爲壟斷，控訴比責，藉必庭實，隸役提攝，不亦議票，一任有田者之所欲爲而爲，是「太阿倒持」之勢也。」

同年李鴻章於平定蘇松之後，爲遠民心，奏請下詔蘇松減賦三分之一，賦是被減了，而租仍未與，這是一個大大的不平。當時在野名流吳人馮桂芬氏之所唱及李鴻章的奏疏，都以佃農痛苦爲言。如李氏奏云：「亂後田盡刑禁，遺黎鵠面鳩形，奄奄待斃之狀，非鄭俠「流民圖」可比！」可見明明是爲農民不是專爲田主，賦減三分之一，減也成減三分之一，按每畝減額一石二斗，減三分之一，恰如顧亭林「禁限私租，上田不得過八斗」之說，可惜當時竟沒有雍正時杭光祿其人，代佃農說話，致江南租率仍高懸每畝一石二斗之上。陶煦老人在租釐上大爲憤慨，殊不知李鴻章輩之

打擊洪楊，正是爲了地主階級利益，所以減賦只便宜了地主，而不少放鬆佃農的一粒。

#### 第四節 商業資本與地租

中國商業資本，始於春秋戰國，屢見史籍，不必贅述，同時這商業資本，又常與地租相結合，亦是中國地主發生之由來，兩千多年來，雖然經過「限田」「均田」的制裁，土地兼併之風，從未被打倒，可是到了清末，海禁大開，北洋大官，借新政之名，也做起生意來了，商業資本才正式操縱了地租，於是地租更無減免的希望。

在鄉間地主們的高利貸，用以掠奪土地，而土地所得的地租，再對農民放高利貸，循環盤剝，佃農無以爲生，則走向都市。都市中的顯宦鉅賈，再以票錢莊（那時尚少銀行）的勢力，與國家賦稅結合，再向農村回攻，兼併土地，以取得地租。所以清末民初的地租，由租股而改爲折租與錢租，愈是「發賤傷農」，而官紳地主愈必要錢租而不要租股，在這裏便可以看出商業資本與地租關係中的精采表演。

由於清末民初商業資本的發達，這僅有的商業資本，實帶有濃厚的官僚資本性質。官僚資本不精於工業生產（自然也有外國資本壓迫的原因），必仍事封建的剝削方式，故土地投機之風，到處橫行。民國以來，上海一帶，是商業官僚資本的大本營，於是江南地方，土地集中，地租高昂，也較各地爲甚。民國三十餘年來的內戰，此仆彼起，鄉村不安，商業官僚資本，則由內地匯流而入商埠，以成今日龐大之游資，除作城市房地（尤其其在租界）投機買賣外，對於鄉村土地仍要維持其重租租率及收租特權，佃農還是過着悲慘的生活。

中山先生目擊心傷，在其革命方針中，早有平均地權之唱，在他生日，即有以法令解救佃農疾苦之議，我們看他著的民生主義就知道了。民國五年一月中國國民黨開的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對於中山先生的宏願，於「農民運動議決案」中，終於實現了。該案決議文有：「規定最高租額及最低發價」，但是最高租額，比現行租額，相差多少，並無明文規定。到了同年十月，國民黨中央委員會決定中國國民黨最近政綱第六十七條，便有下列明文「減輕佃農佃租百分之二十五」，於是「二五減佃」便成了現代名詞。

中國國民黨的國民政府，對於二五減租，可惜並沒有詳細條文頒佈，以資遵守，所以各省也未奉行。民國十七年起，浙江省實行釐力，制定「十七年佃農繳租章程」，主要之點：

- 一、繳租只限主產百分之三七點五，而不及副產。
- 二、禁止預租。
- 三、業佃雙方相誠交接，禁止爾虞我詐惡習。
- 四、劃一度量衡用具。
- 五、限制撤佃。
- 六、設立佃業理事局。

浙省推動二五減租之後，業佃多出賣田產，轉業工商，農佃生活漸佳，因得施肥，增加生產，惟杭嘉湖一帶之豪紳，則以此藉口，拖欠田賦。不知何故，黨政雙方，對於二五減租辦法，幾經「修正」，以至廢止。現在無一省再實行二五減租者。中央政府亦未見有何新法頒佈，減租之議，迄今仍成功爲宣傳的口號，無怪國民黨的政敵，指說今日的國民政府是代表大地主大資本家階級利益的黨政府了。

## 第二章 租率

### 第一節 穀租額

江南租率，以穀租率爲最古而且普遍。顧亭林日知錄所言，「私租之重者至一石二三斗，少亦八九斗」。迄今仍爲定制。他所主張的「禁限私租，上田不過八斗」，到今天並未實現。這所謂一石二三斗，並不是稻穀，而且是白米。查江南上則田，每畝產米不過三石，佃農納租要出其產額一半以上，非重租而何。除了交米租之外，有的還要納麥，每畝在二三斗之間。農民對於這些負擔，是納不起的，而地主也不肯核減租率，任他們虛欠即所謂「虛租」作爲其「加利」或「撤佃」的張本。

### 第二節 棉租額

江南農田除稻田麥田外，尚有棉田，棉田租率，也不小，每畝有至百斤或七八十斤者。每畝棉田的收穫，極不一定，有時不及租率之數，如在棉田有其他雜糧副產，近來地主也並不要棉花，折價收錢，這裏有些通融，佃農或可勉強過去。



## 再談「產共」與「鎗共」

。丕谷。

現在正是全國的各個地方，包括了大都市的上海、南京、杭州、漢口、重慶、廣州、天津、北平的大中學生，爲了反對飢餓，要求吃飽，反對內戰，要求和平，而舉行大規模罷課請願遊行示威的時候，我重讀我底拙作「產共」與「鎗共」一文，覺得還有很多的不盡之意，願借再生之一角，以畢其辭。

中國到底是怎樣的一個國家？它是什麼樣的一種社會形態？這是幾年來，複雜紛紜糾纏不清的大問題，兩眼單看住鄉村的朋友說：「一個古老的封建社會」；兩眼單看住都市的朋友說：「一個現代的資本主義社會」。對於這種說法，我不願輕意的給誰佔據了我的腦袋，在悠長的歲月裏，我僅僅是很客氣的保留着。當然，我更不願輕意的送給誰一頂惡毒的帽子，譬如像時下的社會科學批評家所說的：前者是「削弱了反帝的意識」，而後者是「取消了反封建的任務」。

深刻而長期的觀察中，我還是覺得「中國是半封建半殖民地社會」的話，有它的不磨的正確性，比其前說，這似乎近於「中庸之道」的。但我個人認爲「中庸之道」是好的，不必含有無原則的調和折中之意，而是在「過」與「不及」之間的「永執乎中」的做法。

現在很多人嚷着「特殊國情」，我以爲這種不倫不類的社會性質，便是「特殊國情」之一。當然，「一身而二任焉」，既抗外敵，又除內賊，也是「特殊困難」之一。

國民黨創造人的孫中山先生，雖未明白的作爲這一理論的倡導者，但是他承認這個道理的。在他手訂的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中，就鄭重的指出，中國革命的標的，是打倒封建勢力和帝國主義。假如不是一個爲封建勢力所統制的半封建社會，和爲帝國主義所侵凌的半殖民地社會

，爲什麼要把這兩者懸爲革命的對象而打倒呢？

作爲這兩大任務的主要担当者，衝鋒陷陣的先鋒軍的，「特殊國情」的歷史命運注定了是小資產階級，其中包括教師，學生，知識份子和自由職業者，而又以知識青年爲其主體。

這種說法有怎樣的根據呢？祇要我們細察近代歷史上的幾件重大的事變，便可以獲得一個有力的佐證了。

辛亥革命有兩支主力，一是海外的留學生，一是國內的新軍，所謂新軍，大部份又是一羣「投筆從戎」的知識份子。當時萌芽的資產階級，傳統的地主階級，和愚昧的農民羣衆無與焉。前兩者集中在「保皇黨」的旗幟下，成爲革命黨的一支敵對的勢力，而後者還迷信着「奉天承運」的「真命天子」，無形的不自覺的在拖住革命黨的後腿。

以反帝的愛國主義始，以反封建的文化革命終的五四運動，不消說得，是純以青年學生爲主體的偉大運動。雖然其他各階層如工人、商人、小市民等，也在氣勢洶洶火發萬丈的頂點時期，扮演過「追陪末座」「搖旗吶喊」的配角，但也僅僅是一個配角而已。

一九二五年的北伐革命，是一羣覺醒的知識份子，對於北京軍閥政府及帝國主義者的一種搗亂。我們祇需看在軍事鬥爭上起着決定作用的黃浦軍校，是一羣熱情沸騰的青年知識份子的集合場所，便可確信不移。當然，我不能否認，工農羣衆流血流汗，出了很大的勁的。湖南就有成千上萬的農民，配合北伐軍武裝暴動。像我現在所住的上海，便是由工人自動的解決了軍閥武裝，使北伐軍兵不血刃的拿下了這個國際都市。但是在這中間盡了領導任務和核心作用的，到底還是具有政治謀略和高瞻遠矚的知識份子。

最後一次的歷史事變，便是抗日戰爭了。任何一個健忘的人，該不會消遣那許多偉大的印象吧！「九一八事變」以後，全國籠罩在「不抵抗主義」「親善睦隣政策」「攘外必先安內」的妖氣怪霧裏，以真正中華民族兒女的姿態，出現在鬥爭的第一線上，發出「停止內戰」「團結抗戰」的人民的聲音的，便是大中學學生和知識份子。抗戰八年中，無數的青年，瀾灑了鮮血，犧牲了青春，挑起了民族的千鈞重担。我們祇需留心國共兩軍中下級幹部的出身，便不難找到這話的根據。高級知識份子楊秀林教授，就是實際獻身於抗戰偉業的一個光輝的典型。

我有理由這樣說：小資產階級在古老民族的歷史使命上，注定了成爲革命的主力；在鬥爭力量上，爲四海之英，九州之傑，團結起來，可以無敵於中國；在階級基礎上，既無地主階級的昏頑固執，又無買辦階級的貪婪荒淫，也沒有農民階級的愚昧保守，「國權」也好，「洋權」也好，在他們身上總難建築起盤踞的據點。人們要問：中國不還有三百萬以上的產業工人嗎？當然，這是一支力量，但由於它本身的生長期短，流動性大，很少具有先進的資本主義國家中的「血緣工人」的政治覺醒，歷史老人祇得把它派充爲革命中的一支別動隊而已。

處今日之勢，任何一個政黨，任何一個够資格的政治人物，對於小資產階級，的確是「操之則存，失之則亡」的，俗話所謂「秀才造反，三年不成」，對於二十世紀五十年代的中國新型的「秀才」，實在有重新估價的必要。劉邦用張良而大漢興起，項羽去范增而大楚覆沒，祇要真的不是三家村上的多洪學究，即便在那個時代，我看還該有他底偉大作用的。

孫中山先生在四十年的革命生涯中，他是體味到這個道理的，處處緊握住這股力量，惟恐其轉移和消失。國民黨推翻滿清的成功，打倒軍閥的成功，博得革命令譽的成功，是誰之力歟？還不是完全生根在這個基礎上面的。國民黨假如真的做孫中山先生的「忠實信徒」，就應該接受這個遺教，從代表這個階級進而代表全國大多數的人民，執行一種居中略左的政治路線，像今天的英國工黨一樣，起碼也要像已故的羅斯福統一它。

但是，國民黨在北伐勝利以後，忽然搖身一變，面目全非了。它「貪天之功，以爲己力」，對於它出動捧它上台的這個階級，固然不屑一顧，而且，以往的一切的話，一切的諾言，像害了一場重病似的，忘記得乾

乾淨淨的。全身的精神，忙著兩件大事，一是「割匪」，喊出「人獸不能並立」的口號，非殺盡滅絕不可。一是清算自由知識份子，劉文典教授僅僅爲了稱呼的不當，被打下「天牢」了，說了一句「知難行亦不易」的胡適博士，就老實不客氣的下令「一體嚴辦」。

對於以往它所要打倒的對象呢？當然一句不提，言歸於好，而且以「浪子回頭」的懺悔懊傷的姿態，投入了他們的懷抱。據沒有「立場」的中央社特派員曹聚仁先生說：「國民黨爲了完成它的統治權，祇得和種種政治舊勢力妥協下來了。……紳士的勢力，普遍的抬頭了，他們都變成了國民黨的同志，大部分的縣黨部，就變成紳士和地主的黨部」。（前線日報，國民黨論）

青年學生和知識份子的命運，就更够慘了！水龍，皮鞭，大刀，木棍，鐵絲網，機關槍……天天張着口，對他們瞄準，拿出圍剿「共匪」的氣力，來「圍剿」他們，就是據「還帶幾分紳士氣，發的消息還有些邊際」的中央社（曹聚仁，走向政治前線）所報導的「互毆致死」，或者「自行失足落水」的青年，也不可勝計了。

有幾位悲天憫人的老先生如蔡子民、魯迅、楊杏佛等，想救活起幾條性命，組織了「人權自由保障大同盟」，誰知不但沒有奏效，有的受到秘密警告，有的被通緝逃跑，有的連自己的「人權」也沒有「保障」得好，「自行……」了！

這一連串的情景，雖然事隔十餘年，但現在想起來，心頭上還有些「餘悸」。

屢戰屢北屢北屢戰的毛澤東，他懂得這個「特殊國情」的微妙道理了，他分析中國社會是「兩頭小中間大」的，他讚美知識份子富有「敏感性、正義性、革命性、鬥爭性」的，他承認中國的革命「假如沒有知識份子參加，必然要遭遇到無比的困難」的，他甚至號召「工農幹部要知識份子化」的，作爲一個無產階級政黨的領袖，據然發出這樣的論調，我們可以窺見知識份子在他們心裏的比重了。

抗戰爆發以後，知識青年彷彿飛蛾撲火向明燈一樣的，擁入延安和皖南了。「從南京陷落，到武漢陷落那一年間，往延安朝聖的青年，約在五萬人以上。」（曹聚仁，國共之間）我們想想看，十年來跑去了多少？共產

黨的力量，到底建築在什麼人的身上？

國民黨看到這種情形，自然跳起來了，對付的辦法當然是有的，而且有兩個。一個是「……政府偏不能容忍他們，以牢獄為學校，替共產黨訓練起後備軍來，等到他們出了牢獄，然又成共產黨的信徒了。」（國共之間）這點我在「產共」與「鑄共」中已談得很詳細，不去嚼咬了。另一個是於二十七年夏間，創設青年團，想和延安的魔力，一比身手，受效如何呢？担任青年團幹部訓練班教官的曹聚仁先生說：「民衆心目中的團部，就是一個黨部，同樣的機關衙門，彼此不發生親熱之感。」「獨有我們黨部，高高在上，很少替民衆服務，所謂社會服務處，民衆食堂也變成了營業機關，除了逃避捐稅以外，找不到一點特色。下級黨部，變成爲紀念日的點綴品，黨的委員，心理上自以爲屬於「官」的階層，官民對立，距離愈來愈遠，不幸青年團也陷入同一窠臼……。」（記者曾經和十多個中學校長，談及團事，他們都希望政治團體退出學校，至少退出中學，他們沉痛地說：「國家還要青年的話，千萬不可採取這樣的自殺政策！」）（青年團論）今天的問題鬧得更大，各校學生包括教授在內，一致的提出：「黨團退出學校」，「黨團經費反對從學校經費中支出」，……當「官」的而且唯一的一個青年團體，據然和所有的青年羣衆，青年導師



## 論杜魯門主義

安格爾作  
王瑞譯

一般人稱最近美國外交政策的發展，爲門羅主義的擴大。但我却不見有人指出，現在所取的方式，是爲門羅本人所贊同的，是爲門羅的前輩麥迭生以及傑福生所曾主張的。

這三位總統，其中一位是獨立宣言的起草人，另一位是對英戰爭的主持人，他們欲想在一九

二三年予以證明的原則，居然在一百二十四年後見諸實行了。我們在這裏不能不問，何以會延擱了這許多年？因爲如果他們的原則，能够採用於他們的當時，那末許多戰爭，其中包括二次世界大戰，都可以避免了，而人類的文明，亦不致於壞到像今日這樣。

，成了對頭冤家，它是在意味着什麼呢？

勝利後的知識青年，和「墜步」一樣，走到萬丈深淵的絕境了！想不到昆明慘案的血跡初乾，南北二都和其他地方的青年們，又在瀟灑着大量的鮮血了！少數的權門、霸戶、豪勢，「簡直是澈底毀壞中國經濟，澈底掃蕩中國工業，澈底使人失業，澈底使全國財富集於私門，流入國外！」（傅斯年，宋子文的失敗）「國家吃不消他了，人民吃不消他了！」（這個樣子的宋子文非走不可）今天中國的情形，彷彿埃及的金字塔一樣，勞苦大眾，青年學生，公教人員，自由職業者，小工商業者，一層一層的被壓在下面，不死的也奄奄一息了。祇有塔尖上面站着幾個長袍馬褂的大老爺，和西裝革履的闊紳士，威風凜凜的對着腳下的人咆哮：你們這班「暴徒」，這羣狗！你們爲「奸匪」的陰謀所煽動了！你們不是想爬到塔尖上來做「特殊階級」？我要對你們「斷然處置」。你們到今天還不懂得「義——廉——恥……」。另外，塔上還有些割裂的聲音，不時的飛出來：「要問國共何以破裂，這些天真的青年至少該負三分之一的責任……」（曹聚仁，國共之間）

「產共」乎？「鑄共」乎？阿門！

更使我們煩惱的一件事，就是使這三位政治家失敗的力量，一世紀後又擊中了另一個美國總統——威爾遜。威氏當時堅決主張，由美英担保克里孟梭所企求的法國的安全，假使誠能如此，德國或亦不至於發動第二次世界大戰。

某種事實，時常爲我們所忽略或不明瞭的，我們實在需要重新提起。

當門羅獲得克羅斯的保證，英國決計支持美國抵抗神聖同盟重取西班牙殖民地的任何企圖，門羅即和他的前輩麥迭生與傑福生商議。麥迭生的意見如下：「當然，我們必須接受英國政府的建議，但我們不應該把這個政策的原則，局限於西半球。我們應該公告天下，美國與英國已經聯合

一致，今後任何世界上那一角落的弱國，如果受到其強鄰的威脅，他們可以得到我們的幫助，用以保衛他們的生存的權利」。請大家注意，麥迭生又進而舉出當時抵抗土耳其的希臘為例，認為美國即應予以援助，使一個小國能够保護自己，而抵抗一個較強的鄰國的壓迫。

傑福生則寫道：「英國的力量與其海軍，加上我們自己的，我們對世界就無所畏懼了，在自由與專制主義的大爭鬥的時代中，我們當然是支持前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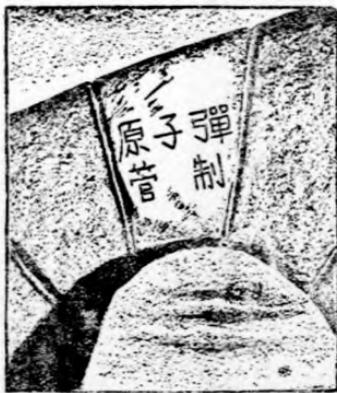
傑福生於一八二三年，在一封長信中，表示他的意見。這封信，大家很少知道。這封信，也可說是一個最後的政治意志和神約，在其中，避免歐洲的「糾紛和騷亂」的一般原則，為某種條件所限制了。這些條件，是與傑福生做總統時，以及處理路桑那事件時的政策，相一致的。

即使在一八〇三年，傑福生與拿破侖打交道時，他亦早已預見「與英國較密切的連繫」，和「與英國艦隊與其國家結婚」的可能性，為英美的共同目的而保衛西方世界。當時的問題，誠如傑福生所見出的，維持英美間的關係，則英美同盟時時有其可能性，致令不必要其真誠成爲事實。

到一八二三年，傑福生腦中的這種概念，更是堅強。在他致門羅的信中，他贊成接受克甫的建議，並指出在自由與專制的世界鬥爭中，美國應支持前者，又與麥迭生的見解相同，這個問題是一個更大的問題，不僅僅在於保衛新生的拉丁美洲共和國以抵抗西班牙的捲土重來而已。他寫道：

「我們不應忽視這個局勢，克甫的建議是向世界宣告，我們決心抗議任何人干涉旁人的內政，而破壞國家的權利，這由拿破侖殘酷的開其端，現在則由同樣不合法而且自稱為神聖的同盟，繼續其後」。

雖然十分相像於今日的問題，但這種門羅主義的「較大的觀點」却很易於爲人們所忘記。神聖同盟的首腦是俄國，成爲一種獨裁強國的軸心和國際組織，亦成爲一支十字軍企圖打倒議會和



憲政運動。當時俄國的統治者有一個神祕的信念，就是獨裁是一種神定的政府方式，所以稱爲「神聖」。在與拿破侖的鬥爭中，俄國很遲才參加，而在其國土上，終於把拿破侖打敗。俄國自認爲戰勝者後，其勢力即向西移。俄國的軍隊遠遠巴黎，猶之乎今日遠達柏林。

在那時，俄國且是美國的一個列強。他在西半球的領土與勢力範圍遠超過於今日的阿拉斯加

。一八二一年沙皇擴大阿拉斯加至今日的奧立根，並禁止美國在白令海峽的漁權。俄國的商業站，實際上就是砲台，並且在加里福利亞亦已建立砲台，因爲當時加里福利亞的政府十分衰弱。俄國的擴展外，我們又要加上西班牙殖民地恢復的圖謀。

傑福生在致門羅的信中會暗示，有一件事情可以使神聖同盟眞成爲美國的威脅者。那件事情就是讓英國加入或支持同盟。但傑福生認爲：如果「我們能够使歐洲列強分化，並使其最弱的一員拉到我們這方面來，當然我們應如此做。……我很清楚克甫的意思何在，這樣能够阻止戰爭發生，而不是促成戰爭。英國由他們那面退出而轉到我們這面來，那末就是所有歐洲聯合起來亦不能發動這樣的戰爭」。

傑福生的結論，在其信中有這樣的一段：

「這問題是極重要的，自美國獨立以來，我就在我的腦中沈思。那使我們成爲一個國家，並指示我們在開拓在我們面前的時間的海中的航行的方向。……我們的努力，當然是欲使我們所追求的目的。他現在却願意領導，援助，與我們在一起。我們贊成了他的建議，我們就可把他的力量加重到自由政府這方面來，並一舉而解放一個大陸，不然始終陷在疑慮和困難之中。英國是世界上最能給予我們以妨害的國家，如果他站在我們方面，我們就用不到畏懼整個世界。與他合在一起，我們定能建立起密切的友誼」。

傑福生的意見，有如上所述。但英美兩國的情勢，嗣後起了變化。英國不需要美國的幫助，而

能抵抗拿破崙。但如果沒有美國的援助，他就不能自己抵抗希特勒。

在考慮傑福生所說的開拓在我們面前的時間的海中的方向的時候，我們應該計算入以下的事實，英國自治領土加拿大，澳大利亞，新西蘭和南非，其人口之衆已三倍於傑福生時代的美國。這些自治領的潛在資源，恐怕亦是相當於林肯時代的人口的美國。他們實可以稱為我們這一代的

「新世界」。他們和英國的立場如何，他們將與誰共命運，對自由人仍舊是一個十分重要的問題。

約翰拉坦尼在其「美國外交政策史」一書中曾說，門羅、傑福生和麥迪生的意見，「贊成一廣泛的宣言，反對大國在世界任何部份干涉小國的事務，曾爲若干歷史家所嚴厲批評與嘲笑。」但拉坦尼接着道：「時間與環境已帶來若干變化

。甚而在第一次大戰後，有許多人表示懷疑，這三位政治家是不是對了，反對他們的亞丹姆和克萊是不是錯了。」我們不能夠改變過去。但我們能否以之爲殷鑒而指導我們的將來。

譯者按：本文作者諾門安格爾是一個著作家和演說家。一九三三年得諾貝爾和平獎金。一九二八年後，爲皇家國際問題研究所會員，一九三一年授勳爵。



## 關於共產黨的權利的兩封信

殺生譯

### (一) 依爾蘭琪

議會委員會近來討論制止共產黨的議案。我雖是完全反對共產黨的主張，但是因爲我曾研究過美國政府制度，並且以該政府制度的良善而自傲的人，所以對該議案的提出討論，深爲震動。我希望議會對此問題，應三思而後行。

在我看來，任何個人或任何個人結合的團體，給予其表現的自由，乃是所有公民權利建築在其上面的基石。我們不應該祖護共和黨，而給予一種權利，除非我們亦以同樣的權利，給予其他每一個美國公民，以便提倡某種不同的見解。

### 結社的權利

言論自由，出版自由，集會自由，以及不管其冤情的是否真假的請願

的權利，必須包括結社（結黨）的權利在內。經過政黨，才能選出代表或官吏。每一個人都有這種權利，然後法律的修正，甚至政府方式的變更，才能納之於立法辯論的正軌。

因爲認爲某黨的意見有害於國家的安甯，而即加以禁止或撲滅，這是墨索里尼，希特勒和史大林所用的手法。我們痛恨這種政府，因爲他壓迫反對黨權黨的在野黨與個人。我們因爲認爲這種政府危害民主政治和美國的政府方式，所以我們已經打了一次可怕的戰爭，並且已經結束了。

如果有一天我們自己也要制止某個政黨，而通過上面所說的議案，我相信歷史家的耳朵將要聽到希特勒和墨索里尼從墳墓裏發出來的嘲笑。

如果在眼前給予一個團體制止其他團體的言論與集合自由的權利，其理由是因爲他們的主張爲我們所不喜，並且他們是非美國的，這就等於我們給予我們敵人以將來用來消滅我們的武器，因爲我們必須承認，一旦那個團體握權後，他亦能根據同樣的理由來制止我們的言論與集合會的自由權利。而掌權的團體亦將時常任意決定什麼是「非美國的」，什麼是危害國家的。

## 少數黨的意見

我說，共產黨今日在美國祇代表少數人的意見。但雖然是少數，亦當享有同樣的憲法權利。如果該黨黨員妄用這些權利，可以起訴於我們的法庭。但他們犯了確定的罪，這些罪在現有法律中已詳加規定，才會受到法庭的處罰。不能夠因為他們是一個政黨，以及他們的主張相反於大多數人民，而就以壓制。

幾年以前，共產黨的主張亦不過是代表少數人，而數百萬人民亦認為共和黨的對政府的理論是危害國家的安寧。根據少數的程度，而在少數黨之間予以區別，是很難的。我們的人權宣言就在於保護任何少數派的受大多數派力量的壓迫。

一九三七年美國最高法院一致判決，每個人民有其憲法權利出席共產黨召開的會議並發言。首席大法官休士說，「這問題，如果自由言論與和平的集會的權利予以維持，不是由之贊助其集會的召開，而是其宗旨，不是其演說者的關係，而是他們的發言是否超過憲法所保護的言論自由的範圍」。

凡有思想的研究政制的人，必會贊成休士的話。

## 地下的密謀

我們的法律，已經足以對付真正陰謀破壞我們的政府方式的人。通過一條法律以消滅一個政黨，亦不足以阻止這種陰謀，反而使他們更地下化，更秘密化，使我們難於發覺。

大法官勃蘭特說：「駭怕嚴重的損害結果，不足以因之證實壓制自由言論和集會是對的。男人駭怕女巫，而燒死女人。言論的作用就在把人從不合理的駭怕的束縛中解放出來……」

「以革命贏得我們獨立的前輩們，並不是懦夫。他們不怕政治上的改變。他們也並不願犧牲自由而贊揚秩序。對勇敢而自信的人，對於自由和無所畏懼的理由，經過人民政府的程序，而應用出來的力量，應該寄以信任，言論而認為清楚和現時的，不會產生危險，除非預見的偶然的禍害是太迫近了，沒有機關予以充分的討論。如果有機會經由討論顯露出其虛偽

與妄謬，那末避免其禍害應經由教育的程序，而其挽救之道是更多的言論自由，而不是強迫其閉口。」

我認爲勃氏的話，實是金石之言。我們必須時時擁護我們批評任何公眾事務的權利，不論是個人的或有組織的團體，而批評的範圍應包括法律和議會，甚而我們的政制。

我們必須維持我們的批評甚至聯邦憲法的權利，而得主張予以修改。而且，我們必須尊重其他團體的權利，雖則或許我們十分不贊成他們的主張。因為否認他們的權利，也就是否認我們自己的權利。漢米爾敦會爲此奮鬥。我們的人權宣言的意義，亦即在此。我們應該堅守我們的光榮的遺產。（原文載紐約時報三月二十三日）

## (二) 安特生

一般人認爲共產黨的資格，在於他們對工人，經濟和宗教意見，而制止該黨的難處，在於這重要的主義以暴力推翻政府。

所以共產黨超過於普通觀念的所謂政黨，他們是一個革命的組織。民主政體是否容許這些從內部破壞它的人們？這些陰謀革命的人們，給予的憲法的權利，是否應有限度，而同時仍能維持其他人的基本權利？

## 革命權

一個由革命孕育出來的國家，不能否定主張革命的權利。「我認爲以下的真理是用不到證明的……任何方式的政府成爲對這些目的（生命，自由和幸福的追求）的妨害，人民有權利予以變更予以廢止」。一七七六年以來，許多州的權利宣言，有如今日賓尼雪維利尼州所約定的：「人民無論何時有權以變更改造或廢止他們的政府，而用他們認爲適當的方法」。這就包括了革命權。

雖然革命是認爲多數人的行爲，在罕有的情形下以維護神聖的權利和個人的尊嚴，而不允許少數人去創立一個集體的超國家。不論其革命的背景，美國憲法保證了一個共和方式的政府，不受內外的暴行的威脅，又規定可由和平方法予以修正。在一百五十年中，我們的思想更進一步。我們爲了保衛聯合，曾從事一次戰爭，以消除暴力的分解，我們現在則擬在憲

法的結構內從事有秩序的改變。

但不能從憲法的保護言論自由中，推論出共產黨爲了他們的陰謀目的，有資格組織，在選舉時以政黨的姿態出現，或出版報紙，或公開演講和廣播，或按用他們的憲法權利。

### 不正確的比較

並且我們制止這種革命黨，不能和希特勒與墨索里尼的制止所有異黨



## 蘇中解放區及其他（續十四）

### 七、立法與司法

在解放區的整個工作中，最爲脆弱的一環，要算立法與司法工作了。我現在劃分爲六個大問題，逐一的加以說明。

#### （一）法的觀念

在封建社會裏，談不到有平等的法律，所謂「王子犯法，與庶民同罪」，這完全是騙人的假話。元朝的法律，就有這樣的規定，元人殺死了漢人，祇需賠款加枷就可了事。反之，漢人殺死了元人，那就要滅門抄戶，成爲一家一族的天大的禍事。明朝對於地主與農奴之間，在法律上都

所謂「刑不上大夫，禮不下庶人」，可以充分說明封建社會的法律，是怎麼一回事的。共產黨對於法的觀念，固然全不同於前者，但和資本主義民主國家中的「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的觀念，也大異其趣的。它認爲被壓迫的工農階級的犯罪違法，這是階級社會遺留給他們的罪惡，不能專責之於犯罪違法的當事人。它特別強調犯罪的「環境說」，而否定了其他的構成因素。對於非工農階級的人呢？當然要另眼看待，罪加一等了。我現在引用蘇聯法庭檢察長克里倫哥魯說的一段話，作爲全盤的說明：

「關於犯罪人在社會中的地位考慮，非定社會的保護程度（即刑罰也，以刑罰之目的在保護社會）時決然的因素，而爲強制的因素也，其爲同一的犯罪，甲爲資產階級，而其起因由於資產階級的習慣與心理；乙爲勞動者，而其起因由於

相比。這比較是不正確的。

我們用不到限制我們於執行現行的法律以制止叛謀。平常法律的執行方法不足以應付吉斯林輩的攻擊。

政府當然不會無力採取所有必要步驟，在眼前用以保衛自身，而不得待事件的發生。雖然，經驗告訴我們，抵制革命主義的最善之策，是發動教育的運動，曝露共產黨與其妄謬。（原文載紐約時報三月三十日）

### · 選俗 ·

於貧困或社會意識之不發達，則蘇維埃法庭對此二人，自採不相同的處置。」

一句總話，是一種階級性的法的觀念。

#### （二）法與政策

「政策」是對於某一件事物所採取的原則和態度，譬如說土地政策，農民政策，就是對土地和農民問題上所採取的原則和態度。政策是隨着客觀環境和主觀要求的變化而變化的。法令則帶有永久性和普遍性，而且還具有硬性的強制力的。解放區內法令，完全跟在政策後面一步一趨的，談不上所謂永久性和普遍性的。像這樣的事例，就是舉不勝舉了。我現在就幾個大問題一談。

#### 我現在先談人權保障問題

在抗戰勝利以前，共產黨一再宣稱，政府保障人權，法律上也作了明白的規定。政治協商會

議前後，尤其強調這一點。但到去年春夏之交，國共軍事形勢緊張的時候，中共政策轉變了，一切的關於這一類問題在法律上的規定，全部推翻了的。有產者在昨天還以為自己和平通的人，一樣的是人，一覺醒來，河山變色，天地易位，他成為處殺拷打的對象了。許多充任參議會中議長參政員的「民主人士」也不可倖免。怎樣的，人應派怎樣的處置，中共又毫無法令的頒佈。當然，中共內部有一個尺度有一個範圍的，此即所謂「政策」。但局外人祇好「他人有心，予付度之」了。於是怨氣冲天，流亡載道，人心惶惶，莫可終日。一有怨氣，一經流亡，又成了鬥爭的對象，清算的目標，結果是本不在打擊之內的人，也非打擊不可了，本不預備逃出解放區內的人，也非流亡不可了。據京滬報紙記載，蘇北流亡在江南和徐州的難民，最多時達三百萬之數。這中間是否不帶些誇張，我不知道。但我完全相信，這羣逃亡集團裏面，一定有很多很多的人，不是也不够成為共產黨打擊的對象，就這樣莫名其妙非常淒巧的成為「還鄉團」的「英雄」了。我最近碰到一位從解放區跑出來的中共人士，我問她：「關於人權問題上地問題，有一個新的法令的頒佈嗎？」「沒有」。「剛到這樣子，為什麼還沒有？」「等到天下差不多了，難道不可以追認嗎？」她報之我淡淡的回答。

我們再談私有財產問題。

我在減租減息政策一章中，已經清楚的說明過中共承認私有財產制度的存在，並且還極力的倡導，在農村中走「吳滿有路線」——由佃、貧、中農達到富農的水平；在城市中要發展資本主

義，趕上工業現代化的水平。與鬥爭運動同時，請算運動來了。以前的一切的話，一切的諾言，一切的法律命令，彷彿得了一場重病似的，忘記得乾乾淨淨的。於是田地、房屋、牲畜、農具、衣服、金錢等等，全部拿來均分，而且富農和小有產者以上的，其所得又必少於農工羣衆，其反覆之間，令人百思莫解。我不知道陝甘青邊區的特等勞動英雄，如農業英雄吳滿有，打鹽英雄李文斌，工業英雄趙占魁，部隊英雄張治國，合作社英雄劉建章，二流子英雄劉生海，以及其他的如難民英雄，移民英雄，水利英雄等，在共產黨的幫助和鼓勵之下，成家立業發起點小財的他們，又作何感想。

最後，我們談一個婚姻問題。

中共在蘇中區建立政權之始，政策上是不願對傳統的舊社會秩序，作巨大的破壞，以引起各方面的反感，兩性間的問題亦然。危害女性權利的如納妾、重婚、誘姦、離棄、虐待罪等，雖經被害人依法控訴，也置之不睬，其右傾程度，超過國民黨多多。卅三年中共中央有一個「大膽放手發動羣衆運動」的新決定，婦女是佔二分之一的羣衆，當然在發動之列。但要完成任務，必須和她們的切身的利益，密切的聯繫起來。這一下可真的「大膽放手」了，丈夫怕老婆，公公怕媳婦，父親怕女兒，成為社會上普遍的現象，女性提出的離婚案件之多，在法院和調解委員會中佔第一位。國民黨的婚姻法當然不適用了，自己也沒有有一個適用的婚姻法，怎麼辦呢？那祇有靠各個法官主觀上對於「大膽放手發動婦女運動」政策的解釋，再加上一些創造的天才吧了。

在陝甘青邊區政府頒佈的婚姻暫行條例上，有這樣的一條：「非結婚所生之子女，與結婚所生之子女享受同等權利，不得歧視。經生母證實其生父者，政府得強制其生父負責養育。」這種規定我以為是很好的，第一，可以免除墮胎棄嬰的慘劇；第二，可以克制男女對性的遊戲；第三，對於未來的新生代，享到合理的權利。但在這個「大膽放手發動婦女運動」政策之下，弄成變相的在鼓勵「幽會」「私奔」，而為父母者，祇好裝聾推啞，莫敢誰何。

我們承認，一個國家內的法律，和它的政治是不可能完全脫節和對立的，譬如說，資本主義民主國家的英美，它的法律就要保護財產私有制度，保護組織信仰自由，社會主義的蘇聯，它的法律就要反對財產私有制度，反對組織信仰自由；一黨專政時期下的中國，它在法律上就有「危害民國緊急治罪法」「處理異黨活動辦法」這一類東西的出現，這是不足為奇的。但不能弄成一個政策改變了，有關這個政策下面的法律，完全隨之一變。所謂政策，又復藏之黨內，祕不示人，自無怪一般人莫測城府，無所措其手足了。

(三)立法與司法機構

中共黨人對於立法工作，看做最不重要的工作了。追究其原因有二，一是如我上文所說的，法律追隨於政策之後，亦步亦趨。而政策又不能一成不變，法雖然訂立而且頒佈了，不久，自己又要站出來否定它的存在，這樣，反成為推行政策的一種障礙，一塊絆腳石，真有點「作繭自縛」了。索性置諸高閣，豈不萬事大吉？二是中共認為在同一政策之下，具體的實行，必須視其人

視其地視其時而靈活的運用，死抱住政策和原則不放的，變成機械的教條主義。法律不是一個硬性的機械的東西嗎？好的方面當然可予人以速率之適，壞的方面也就助長機械的教條主義的威勢了。

我會經翻閱過一九四四年蘇中行政公署出版的蘇中法令彙編，好壞我不去說它，我從中發現了三大特點：第一，前後矛盾。譬如蘇中區減租減息條例，土地糾紛處理暫行辦法，先後頒佈過三次，其間的出入之處太大了，解放區內有個朋友說過這樣的笑話：「共產黨有什麼勞什子的法令不合法，他們在玩着『肯定』『否定』『肯定』『否定』的辯證法的把戲」。第二，有些法令，流於於太原則，太抽象，伸縮力太大了，簡直像一部輝煌的憲法。第三，有些又適得其反，適用的範圍和地區太狹小了，連縣政府也弄了許多東西，靈活有餘，普遍一點就談不到了。

解放區的立法機構，並沒有獨立的系統，與司法機構合而為一，有時且由行政部門的秘書處負責。勝利前後，蘇中區成立個法制編寫委員會，是隸屬於高等法院的。

現在談司法機構：

縣為司法科，設科長一人，副科長一人，承審三人至五人，隸屬縣政府，受縣長指揮。

分區為司法處，設處長一人，副處長一人，承審一人至三人，法律編審三人至五人，隸屬專署，受專員指揮。

蘇中區設司法處，規模較分區司法處略大，受行署主任指揮。

鄉區設調解委員會，由黨政參政會代表組成，以政府代表為主任委員。

無論民刑訴訟，為二級（縣、分區）二審制，行署司法處彷彿司法行政部，負責司法人員的任免懲獎，法令條例的製定解釋等。

調解委員會是個不倫不類的東西，小事可以強制執行，大事調解不服從，可代當事人轉呈縣府。但是什麼是大事，什麼是小事，這就頗費躊躇了，從大體言之，它本身的權力是不怎樣大的。

但關於漢奸、特工、偽官、和其他政治犯的处理，完全歸於公安局（最初為保安科），較重要的人犯，還由黨部處理，司法機關是不加過問的。

抗戰勝利後，司法機構略予改變，分區改為地方法院，蘇中區改為高等法院，其隸屬系統不變，試行過三級（縣、分區、蘇中區）二審制度，由於時間太短，成效尚未見到。

綜合言之，蘇中區乃至整個解放區的政權機構，是採取的蘇聯的司法、立法、行政三種混合的制度，與歐美民主國家的三種鼎立，或孫中山先生的五種分裂的制度有別。

一個司法官其他的行政工作人員，也完全一樣，像外國的法官終身制等等，更是沒有了。

（四）馬錫五的審判方式

陝甘甯邊區的人，沒有一個不知道馬錫五的，整個解放區內司法人員，也差不多沒有一個不知道這位鼎鼎大名的馬錫五了。

馬為甘陝甯邊區法院裏的一位推事，他並沒有讀過一天半天的法科大學，完全是在共產黨的教育和實際工作中鍛鍊出來的一位司法人員，由於他本身的不斷的努力，在轄區內的人民，尊之

為「包公」，「馬青天」，擁愛推崇之情可見了，什麼馬錫五的審判方式呢？

第一，聯系羣衆，採納輿情。

馬錫五碰到重要的奇難的案情，他能不辭勞苦，親至出事地點，對隣近居民，或開談座會，或個別拜訪，一面偵查案情真相，一面徵詢處理意見，作為判決的參考。

第二，注重證據，深入調查。

民間有過這樣的故事，從前有位將軍接連打幾個敗仗，在他對皇帝的奏章上說：「臣屢戰屢北」，一位聰明的師爺看見了，認為不妥，請將軍改成「臣屢北屢戰」。果然，皇帝看了，不但不治以喪師折將之罪，且嘉其奮鬥不懈的毅力。馬錫五是堅決反對注重口供狀詞而忽視證據的審判方式。同時，他又認為一個人的犯罪，不應該單從這一件犯罪事實上加以瞭解，而應該聯系他的歷史，環境，人生觀，宇宙觀等，從各方面進行深入的調查工作。

第三，簡化訴訟手續，組織巡迴法庭。

在簡化訴訟手續上，他創造了幾樣寶貴的東西：甲、改造呈文程式——明顯而扼要的分為四部份，一是「過程」，二是「理由」，三是「證據」，四是「目的與要求」。乙、無論呈文、判決、通告的上下平行文，一律用通俗的白話。丙、控告人不能繕寫文字的，由其口述，法院書記義務紀錄。丁、建議政府，通令民校教師，義務代寫呈文，並作為該教員的服務成績之一。

又因為轄區廣闊，避免訴訟人長途跋涉，由法院擇定各地適中地點，巡迴審判，並藉此了解

和偵查實際案情。（未完）

